

祖父“没有”原则

我的祖父脾气极好，人也勤快，一天到晚在田里劳作。所以若有人问起他，我祖母总回一句“在田里”。祖父总是在田里，农忙时祖母将饭菜送到地头上，祖父吃几口接着再忙农活儿。我有时好几天都见不到祖父影子。

祖父一辈子没别的本事，就会种地，他常说，农民种地是本分，种不好让人家笑话。庄稼就像祖父的孩子，他一天不去田里，心里便慌慌的。

祖父好脾气，好到没有“原则”。听祖母说，有一天祖父刚进田边便发现有人在偷我家庄稼，祖父赶紧躲到一旁，等那位妇人偷够了、走远了，他才出来。祖母听说此事，怨祖父，你不是说庄稼是你的孩子吗，眼瞅着孩子被偷，你咋一声不吭？祖父说，一个妇道人家，不是生活所迫，也不至于偷窃。我突然出现，肯定吓她一跳，庄稼值不了几个钱，把人吓病了，罪过可就大了。

村里人都知道祖父是伺候庄稼的好手，都愿意来我家换种粮。虽然斗进斗出，但质量相差太大了，我家的饱满粒大，别人家的又瘪又小，而且有人还故意以次换好。祖母看着生气，祖父劝道，莫生气，咱将好种粮给了他，来年他家粮食也优质了，想拿劣质来换也没有了。

村里王瓢是个懒汉，田里的草比庄稼还高，他自己不想干，见祖父坐田里休息便喊祖父去帮忙，祖父每次都乐颠颠去，一帮就是半天。懒人就是不能惯着，可祖父偏惯着他，祖父的理论是，王瓢都40岁了，还光棍一个，没妻没子，自然没动力干活，若再没个朋友，他更没奔头了。

祖父的这个朋友，我们可不认，嫌丢人。可有一年村里一匹马受惊了，直冲着祖父而去，是王瓢追上那匹马死死拽住了缰绳，救了祖父一命。看来再差的人也有优点，王瓢会骑马也懂马，关键是把他祖父当朋友，舍命相救。

祖父去世那年84岁。那天中午祖母包了饺子送到地头，祖父一口气吃了42个，稍微休息了一会儿，又接着刨地。下午地刨完了，祖父倒下了，再也没有醒来。乡亲们都说，好人好报，活了84岁，临走还吃了42个饺子，一点痛苦没受，这是一个人最大的福气。

李秀芹



想念家里那位“魔法师”

“棠梨花映白杨树，尽是死生离别处”，清明时节，又想起父亲曾教我读过的这句诗。那时他像现在的我一样大，喜欢读书吟诗，生活中每有感触，应景的诗句总能脱口而出，顺带收获一波我们崇拜的眼神。从前，白居易的这首诗，常被父亲在扫墓时拿来抒怀，可是今天，轮到我念着诗句来怀念他了。

时光飞逝，转眼父亲离去已经快一年了，最初失去他的那种凌利尖锐的疼痛在日渐变钝，换作另一种沉重的忧伤，如影随形地萦绕在心头。在他离去的第一个清明时节，我心中已积攒了万千思念，“垂杨绿遍不归来，空有恨，谁相问？”只能在回忆中去苦苦追索父亲的身影……

在我的生命中，父亲扮演着诸多重要的角色，他是慈爱的父亲，也是笨拙的文学启蒙者，还是我最好的文友和最忠实的粉丝。我自3岁开始坐在父亲膝头，摇头晃脑地读成语故事和唐诗；在入学前背完了整个小学阶段的古诗词；一年级时被他逼着读小学生作文、写歪歪扭扭的日记。连初中都没能读完的他，像一个

并不高明的教练，只能陪着我在这片广袤的天地中瞎转悠，他为我写下的每一个字鼓掌叫好，一度让我飘飘然地以为，自己真的天赋异禀。直到离开家乡到城市求学，才发现自己不过是一只井底之蛙。

这么多年过去了，终归活得平平无奇的我深觉愧对父亲的厚望。几年前，我的文章在一个微信公众号上发表，得到了生平第一笔稿费，我兴高采烈地向父亲报喜，他比我还激动，着急忙慌地要我教他怎么关注我，怎么在文章下方留言，怎么分享给别人，甚至逢人就拿出手机得瑟：“瞧，这上头是我闺女的文章……”

五年前，父母从农村搬到了城里，离我家也就几公里的路程，可是琐事缠身的我只能隔上两三周去看他们一趟。父母住五楼，每次我刚刚踏进单元门，还没来得及迈步上楼梯，头顶上方就传来父亲的喊声，他欢快地叫着我的小名：“红红儿——”单字叠声还要加个儿化音，尾音拖得长长的，如一条细软柔韧的丝线，带着甜蜜的饵垂下来，而我则



如贪食的鱼一般，循着这丝线欢蹦乱跳地往上爬，一进门就气喘如牛地瘫在沙发上，这时茶几上必然摆好了洗净切好的水果，我随手抓起就往嘴里塞……

这时，父亲又成了我的专属魔法师，他的一声呼唤，便能让早已年过不惑的我，在这短短的几层楼梯上迅速逆龄生长，以一个孩童的面目出现在他面前。父亲去世后，每次回去看母亲，走到楼下的我总有种错觉，感觉父亲并没有走，他就在家里等着我，如往常一样趴在厨房的窗户旁，扬起下巴朝着我来的方向张望，等我出现在他的视野中，便急急去开门。

直到踏进楼道，再听不到头顶那声熟悉的呼唤，我才确认，这位伟大的魔法师已经不在，我得永远端着架子做回大人了，这个念头一涌上来，眼泪瞬间就成了决堤的河……

幸好啊，他那些施展魔法的神奇时刻，我都小心翼翼地收藏了，往后余生，它们会成为记忆中的法宝，闪着温暖的光护在我身旁。

刘继红

母亲的“隐形”需求

邻居大妈80岁了，还牵挂着50好几的儿子，儿子随口说了一句，最近吃肉吃得太多，青菜吃得少，肠胃不大舒服。大妈立马去厨房给儿子炖了菠菜汤，熬了菜粥，做完给儿子送到了家里。

我妈感慨，当娘的都这样，唯恐孩子吃不好，对待孩子和对待父母两重心境。我外婆活到86岁，只在最后得病卧床的半年，我妈护理外婆时，给外婆做过饭，寻常日子，我妈几乎没有专门为外婆做过饭。

我妈言语间满是懊悔。我劝她，外公有退休金，他又是暖男，知道心疼外婆，外婆吃的可比我们好太多了。上世纪90年代，就实现了吃肉自由——串乡卖驴肉的，都知道骑着自行车直奔外公家门口，非把外公喊出来买一斤熟驴肉不可。

外婆牙口不好，外公都是把熟驴肉上锅加热后，剁成碎末，让外婆吃。还有呀，我第一次吃火腿肠，也是在外公家吃的……

本是宽慰我妈的话，可并未凑效，我妈还是摇头，说两码事，儿女亲自做的喂到嘴边，和自己买来的

不能相提并论。

我妈又自我检讨：“那时也是我忙，开养鸡场忙，后来不养鸡了，又开小卖部，还是忙得没时间。不过呢，忙也不是借口，我再忙，也没耽误给你们做一顿饭，到你外公外婆这里，时间就挤不出来了。”

回想起来，我妈对我外公外婆真是不如对我祖父好。祖父和外公住同村，记得我小时候，逢年过节，我妈都给两边长辈送鸡蛋，有时还要抓一只大公鸡送去，送祖父的鸡蛋就比外公家得多，送祖父的大公鸡也比送外公的肥，我妈说，祖父是养儿子赚的。

还有，每次家里包了饺子，我妈都差使我和哥哥去给祖父送，但从未给外公送过。这里面的道理很简单，外公有退休金，祖父没有；外公有外婆，他们可以自己做饭，而祖母早早过世，祖父跟着叔叔生活，孝顺这事上也必须偏向弱者；还有最重要的一点，是为人儿媳必须有的孝行，这根弦时刻绷着。对公婆照顾不周，会招来非议，对亲爹亲妈有所怠慢不是大事，没人会提醒。



我跟我妈聊了半天，对我妈孝顺公婆给予了口头肯定和表扬，但我妈还是叹息，子欲孝而亲不在，我妈这是想外公外婆了。

跟我姑姑谈起此事，姑姑说：“你咋听话听一半呀，你妈这是提醒你，别像她一样，做让自己晚年后悔的事儿，趁她没得病，还吃得下去，多给她做点好吃的。”

“我按月给我妈钱，她生活自理，想吃啥买啥，想吃啥也可以自己做，我也经常买东西回家，最关键，我做的东西，我妈不吃呀。”

姑姑摇头道：“这么多年，你都没弄明白你妈喜欢吃什么，她喜欢吃素，你买大鱼大肉她当然不喜欢了。”

我明白了一一手机上搜了很多素食菜谱，打算休息时，给我妈露一手，不要经常露一手才行。还有，做子女的要学会听话听声，儿大三分客，当孩子大了，父母老了，他们再也不会像我们小时候那样有话直说，或直接对我们发号施令，要多留意他们隐形的情感需求。总之，把对待孩子的爱，复制粘贴一份给父母，总没错。

马海霞

